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21-052

##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2021 年 6 月 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21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 **调整前：**

1、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4,8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拟用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中钲富铈混合稀土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	125,204.00	125,204.00
2	富远公司年处理 5,000 吨中钷富钷混合稀土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19,652.63	19,596.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b>164,856.63</b>	<b>164,800.00</b>

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晟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将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的价格参与认购。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市场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晟集团将以发行底价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同时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且认购金额不低于 32,960.00 万元（含本数）。

3、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晟集团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 调整后：

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139,608.12 万元，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	125,204.00	110,012.12
2	富远公司年处理 5,000 吨中钷富钷混合稀土矿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19,652.63	19,596.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b>154,856.63</b>	<b>139,608.12</b>

2、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晟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将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的价格参与认购。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市场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晟

集团将以发行底价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暨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即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发行人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同时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

3、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广晟集团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公司将根据上述调整事项同步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